

2021 年度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拟订市场监督管理地方性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6、负责知识产权工作。拟定注册商标和广告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办法；承担全县注册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专用权的保护和著名商标推荐、申报工作。

7、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地方性制度措施。贯彻落实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8、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指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9、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重大政策。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11、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

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注册、备案和监督管理。

12、负责全县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管理和经营环节的许可和备案。

13、负责组织指导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监督检查、上市后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14、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5、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定工作。

16、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7、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国际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9、有关职责分工。

## 二、机构设置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七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市场规范监督管理股、商标广告注册登记监督管理股、食品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质量标准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监督管理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和 1 个所属单位），具体包含：

1.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栾川县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2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168.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00.00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2.0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59.9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400.00
	23			51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3,923.51	<b>本年支出合计</b>	52	4,640.5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717.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7			55	
<b>总计</b>	28	4,640.52	<b>总计</b>	56	4,64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3,923.51</b>	<b>3,923.51</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3.54	1,46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63.54	1,46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301.08	1,30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46	16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59.96	5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59.96	5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9.96	5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00.00	2,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400.00	2,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4,640.52</b>	<b>1,663.99</b>	<b>2,976.53</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48	1,604.03	564.45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68.48	1,604.03	564.45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593.10	1,593.1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45		559.45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00		5.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0.93	10.93				
213	农林水支出	2.08		2.08			
21305	扶贫	2.08		2.08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00		1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		1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		1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9.96	59.9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9.96	59.9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9.96	59.96				

2160250	事业运行	2,400.00		2,400.00			
229	其他支出	2,400.00		2,4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0		2,4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 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2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168.48	2,168.4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2.08	2.0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0.00	1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59.96	59.9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400.00		2,400.00
	23			52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3,923.51	<b>本年支出合计</b>	53	4,640.52	2,240.52	2,4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717.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717.01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b>总计</b>	29	4,640.52	<b>总计</b>	58	4,640.52	2,240.52	2,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2,240.52</b>	<b>1,663.99</b>	<b>576.53</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8.48	1,604.03	564.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68.48	1,604.03	564.45
2013801	行政运行	1,593.10	1,593.1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45		559.4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00		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0.93	10.93	
213	农林水支出	2.08		2.08
21305	扶贫	2.08		2.08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8		2.0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		1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		1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9.96	59.9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9.96	59.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1.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59.30	30201	办公费	10.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5.7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4.1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7	30205	水费	0.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2.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2.3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27	30211	差旅费	2.6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2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5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1.6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3.3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4.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7			
人员经费合计		1,492.47	公用经费合计					17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36		5.01		5.01	3.35	8.36		5.01		5.01	3.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2,400.00</b>	<b>2,400.00</b>		<b>2,400.00</b>	
229	其他支出		2,400.00	2,400.00		2,4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0	2,400.00		2,4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0	2,400.00		2,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640.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0.55 万元，增长 55.1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各项收入及支出扩大。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640.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40.5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640.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3.99 万元，占 35.85%；项目支出 2976.53 万元，占 64.1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640.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0.55 万元，增长 55.1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各项收入及支出扩大。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40.52 万元，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60.55 万元，增长 55.18%。主要原因：新建河南省钨钼检验检测中心项目，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40.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640.52 万元，占 100%。

##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4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9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3.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5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5.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类）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68.4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534.31 万元，增长 32.69%，主要原因：河南省钨钼检测中心项目施工。

其中：人员经费 1492.4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12.65 万元，下降 7.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减少，人员经费下降，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1.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04.95 万元，增长 157.7%，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和委托业务费较上年增

加，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21%，占 88.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5%，占 11.3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3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1%，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存在差异的原因是县财政调整支出计划，未能及时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01 万元。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9 辆。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及公车维修费。

（一）**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3.35万元，共接待27批次，接待人数132人，完成年初预算的84.5%。存在差异的原因：严格履行政府相关规定，例行勤俭节约。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 4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56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单位合并后人员增加，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市财政统一部署，完成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是 2021 年度市级财政批复绩效目标的所有项目，自评项目 7 个，自评金额 111.6 万元；选取 4 个项目作为部门重点评价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金额 110.5 万元。

####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本部门对 7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根据批复项目绩效目标，收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情况等资料，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 个项目自评为良，1 个项目自评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好的方面：我单位将充分发挥绩效考核领导小组的关键作用，明确联络协调责任制，完善沟通协调联络机制。我单位各相关科室也将继续保持高度重视，充分发挥合力作用，对涉及需要共同完成的指标工作进行合理计划和周密安排，确保绩效管理落实到位，实现绩效管理的无缝式衔接；存在问题：无存在问题。

#### **(三)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对 4 个项目进行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预算执行率项目评价得分为 8 分，评价等级为优，效益指标项目项目

评价得分 35 分，评价等级为优，满意度指标项目评价得分为 8 分，评价等级为优，产出指标项目评价得分为 18 分，评价等级为良。

### 附件 3

##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高龙军 18625421988

部门（单位）名称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 值	预算执 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1.6	111.6	84.98	10		89%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11.6	111.6	84.98			
其他资金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确保全县计量器具量值准确可靠，保护广大消费者和经济秩序的健康发展。		完成				
	目标 2:	我们严格按照上级有关采购制度进行招标、议标，后又选择最具有性价比（质量最高，价格最低）的检验检测单位签订合作协议，严格按照协议内容进行工作合作和资金拨付。		完成				
	目标 3:	为确保群众食品药品安全，做好日常稽查工作，提升广大人民群众对食品药品安全认可度。		完成				
	目标 4:	对全县瓜果蔬菜等各类农产品质量检测全覆盖。		完成				
	目标 5:	完成抽样检测和风险监测任务，做好日常稽查工作。		完成				
	目标 6:	对举报违法制售、使用食品非法添加物，生产假冒伪劣食品的地下“黑窝点”“黑作坊”等的人员，以及违法生产经营单位内部举报人员，应适当奖励。		完成				
目标 7:	完善 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机制，做好消费者申诉、举报工作，在调解成功率上下功夫。强		完成					

		化消费维权教育, 深入开展消费侵权专项整治行动, 全力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教育, 大力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保证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及社保正常缴纳。保证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任务 2:	确保全县计量器具量值准确可靠, 保护广大消费者和经济秩序的健康发展。				完成			
	任务 3:	对受委托的产(商)品质量及时抽检				完成			
	任务 4:	加强对食品药品检查力度				完成			
	任务 5:	抽样农产品检验				完成			
	任务 6:	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样				完成			
	任务 7:	根据实际举报情况, 对举报者 200-1000 元进行奖励。				完成			
	任务 8:	进一步提高市场监管部门办理消费维权工作水平, 最大程度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完成			
一级 指 标	分 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投 入 管 理 指 标	3 0	工作目 标 管 理	年度履职目 标相关性	相关	年度总体目标 与部门职责、工 作规划、重点工 作相关。	相关	2	2	
			工作任务科 学性	科学	年度总体目标 与国家、省、市 宏观政策行业 政策一致;	科学	2	2	
			绩效指标合 理性	合理	1、确定的预算 项目合理, 与工 作目标密切相 关; 2、工作任 务和项目预算 安排合理;	合理	2	2	
		预算和财 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 整性	完整	①收入预算编 制是否足额, 是 否将所有部门 预算收入全部 编入收入预算; ②支出预算编 制是否科学, 是 否是按人员经	完整	2	2	



				费按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分别编制。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预算细化率= (部门参与分配的专项待分资金/部门参与分配资金合计)×100%。	9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本年度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预算数。	82%	1	1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0%	1	1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	≤10%	2	2	

				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100%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 ②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2	2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决算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能否对决算管理工作起到很好的支撑作用。	真实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理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是否符合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及相关	合理	2	2	

				制度办法的有关规定。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①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是否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③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能否对预算管理工作起到很好的支撑作用。	健全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①是否按照相关编审要求报送； ②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范围和资金范围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 ②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 ③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	规范	1	1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绩效监控完成数/需进行绩效评价项目总数）×100%。	100%	1	1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绩效自评完成数/需进行绩效评价项目总数）×100%。	100%	1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部门绩效评价完成数/需进行绩效评价项目总数）×100%。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数/需进行绩效评价项目总数）×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保证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及社保正常缴纳。保证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年度重点工作目标进展情况=目前已完成年度重点工作情况/年度重点工作目标*100%	100%	2	2	

		确保全县计量器具量值准确可靠,保护广大消费者和经济秩序的健康发展。	100%		100%	1	1	
		对受委托的产(商)产品质量及时抽检	100%		100%	1	1	
		加强对食品药品检查力度	100%		100%	1	1	
		抽样农产品检验	100%		100%	1	1	
		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样	100%		100%	1	1	
		根据实际举报情况,对举报者200-1000元进行奖励。	100%		100%	1	1	
		进一步提高市场监管部门办理消费维权工作水平,最大程度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100%		100%	1	1	
	履职目标实现	保证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及社保正常缴纳。保证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目前已完成年度工作情况/年度总体工作目标*100%	98%	2	1	

		确保全县计量器具量值准确可靠,保护广大消费者和经济秩序的健康发展。	100%		100%	2	2	
		对受委托的产(商)产品质量及时抽检	100%		100%	2	1	
		加强对食品药品检查力度	100%		100%	2	1	
		抽样农产品检验	100%		100%	2	1	
		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样	100%		100%	2	1	
		根据实际举报情况,对举报者200-1000元进行奖励。	100%		100%	2	1	
		进一步提高市场监管部门办理消费维权工作水平,最大程度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100%		100%	2	1	
效益指标	3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95%	用百分比衡量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95%	10	10
			社会效益	≥95%		≥95%	10	10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	≥95%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7	7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2.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

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